

第一屆 Mascot Taiwan 吉祥物大賽

活動辦法

大賽活動及賽制說明

感謝您參與「第一屆 Mascot Taiwan 吉祥物大賽」，為鼓勵推展我國品牌形象、推廣原創吉祥物，在文化部大力支持下，整體活動將涵蓋：線上投票、實體展出及決賽演出等，透過全民評選及專業評審現場考核，誕生第一名之吉祥物代表，有關活動最新消息及相關獎補助辦法，敬請參見大賽官方網站公告。

一、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文化部人文及出版司

主辦單位：中華動漫出版同業協進會

二、系列活動時程表

(一) 吉祥物參賽及參展報名：2019/3/18(一)~2019/5/31(五)止

(二) 網路人氣投票：2019/6/10 (一) ~ 2019/7/26 (五)止

(三) 第一屆 Mascot Taiwan 吉祥物專區：2019/8/1(四)~2019/8/5(一)10:00-18:00 止

(四) 第一屆 Mascot Taiwan 吉祥物表演會：2019/8/3(六) (暫定)

(五) 第一屆 Mascot Taiwan 吉祥物大賽總決賽：2019/8/4(日) (暫定)

(※吉祥物專區、表演會及總決賽，地點：台北世貿一館，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5 號，漫畫博覽會現場盛大舉行)

三、參賽注意事項

(一) 報名「第一屆 Mascot Taiwan 吉祥物大賽」須配合主辦單位安排參與網路人氣票選，並出席總決賽。※現場將提供更衣室及儲藏間

(二) 參與「第一屆 Mascot Taiwan 吉祥物 網路人氣票選」名列前 6 名之吉祥物，須配合主辦單位安排參與第二十屆漫畫博覽會開幕式，宣傳大賽活動資訊，並可增加曝光度，拉抬人氣。

(三) 參賽者同時享有 2019/8/1(四)~2019/8/5(一)漫畫博覽會期間之吉祥物專區參展相關補助，以及 8 月 3 日(六)吉祥物表演會優先參與權。

※專區參展原價 NT 48,150 元(3 米*3 米)，補助後僅需負擔 25,000 元(未稅)，詳見如 [吉祥物專區參展辦法](#) 之公告。

四、參賽報名方式

本次大賽**僅接受台灣原創的吉祥物報名**參賽。欲報名之政府單位/部門及公司行號，請洽大賽主辦單位:中華動漫出版同業協進會(02)2517-0214 許小姐、高小姐。經主辦方提供參賽報名表格 (請向主辦單位索取)，經審核確認遞交資料完整且無誤後，將會通知報名成功，並協助報名吉祥物之介紹資訊上稿至大賽官方網站。

※如資料繳交未齊全者，將由主辦方通知補齊後，即確認其參賽資格。

五、網路投票方式

為維護活動之公平性，參與投票者於投票前須先登入 FB 帳號或於大賽官方網站註冊個人帳號，每人每日僅可投各組(民間企業/政府單位)之吉祥物各 1 票，隔日即可重複再投，票數持續**累計至 7 月 26 日(五)**為止。

※網路投票數為大賽評分權重項目之一，於投票期間，主辦單位將隨時確認是否有不合理灌票行為，如查證屬得予以酌情扣分處置，並提出書面或口頭之警示。

六、**參展吉祥物單位須同意將其參賽/展作品 (著作)、照片之著作財產權，無償授權給於「第一屆 Mascot Taiwan 吉祥物大賽」主辦單位合法使用，以運用於本活動整體形象之網站及海外推廣，包括編製各項文宣品及展場佈置輸出、媒體/網路宣傳、文件等。故於此，報名時應同步填妥授權書 (請向主辦單位索取) 並回傳。**

七、報名之吉祥物參加本活動即同意並保證所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主辦單位有權檢視參加資料，若經發現涉及不雅、盜用、侵犯第三人著作權作品，一經檢舉並查證屬實，將會取消參賽資格，並不另行通知。

八、主辦單位因本活動之需要，而蒐集、處理及應用所提供的個人資訊及智慧財產權，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著作財產權》相關保護之規範。使用大賽官方網站即視為同意所公佈之隱私權相關條款，惟若不提供或未提供正確需求資訊，將視同放棄參與本活動之資格。

九、本活動若有未盡事宜或因任何非主辦單位可掌握之因素致使侵害或影響其他企業/單位之權益，主辦單位(中華動漫出版同業協進會)將保留隨時更改、終止活動內容及注意事項之權利。

十、如參加者對於本活動有任何問題，請致電「Mascot Taiwan 吉祥物大賽」，請洽主辦單位:中華動漫出版同業協進會(02)2517-0214 許小姐、高小姐。